

怕死兩死將

張 葛 天

——韓復榘、張治中無獨有偶

深入虎穴查禁烟毒

韓復榘與張治中，一係山東省政府主席及第三路軍總指揮，操有山東省軍政全權之「封疆大吏」；一為西北軍政長官，掌握西北諸省軍政大權的儼然「西北王」。兩人的地位不可謂不高，權勢不可謂不大。一在抗戰初期，因怕死而擅自放棄守土，企圖保存實力，終遭槍決；一在戡亂末期，認賊作父，因怕死而調頭附逆，落莫抑鬱以死。他們二人之身份地位，原皆能流芳百世，却都成了遺臭萬年的死將。韓復榘在山東省主席六年任內，本有「韓青天」之譽。他的最大政績，一是清剿土匪，一是嚴禁大烟，可謂有口皆碑。當時山東省境內，小夥大股土匪，真是多如牛毛，加以日本浪人暗供武器，幕後操縱，因而橫行無忌。綁票勒索，殺人劫舍，為患至烈。經他連年大力清剿，嚴行治罪，終將匪患次第肅清。雖不能說已至「夜不閉戶，路不拾遺」的程度，但老百姓確曾享受過一段承平日子。

至於鴉片烟毒，因販毒者與日本浪人勾結，狼狽為奸，大有禁不勝禁，禁無法禁絕之勢。韓復榘却不顧一切，下令嚴禁，由於治罪極重，執行非常徹底，因而收到意想不到的效果。為貫徹

禁烟命令，韓復榘常自己化裝成吸毒烟徒，去密查、暗訪、行賄、引誘執行禁烟人員。如有收賄舞弊、陽奉陰違禁烟令者，一被發覺，輕則撤職查辦，重則一律槍斃，絕不寬貸。對執行禁烟命令有功者，亦必予以獎賞。某執行禁烟人員，即因未認出「主席烟犯」，不但拒絕受賄，而且大罵偽裝的「主席烟犯」說：「你這混帳東西，竟敢冒犯主席禁令，自己找死！」將他綑綁帶往警察局法辦。局長認出原是韓主席後，一面趕緊為他鬆綁，一面跪地求饒。綑綁打罵他的某執行禁烟人員，更嚇呆了，認為自己必將大禍臨頭。那知韓主席回省政府後，竟下令把綑綁打罵他的人，連升三級，一時成為妙聞趣談。他化裝成烟犯密查、私訪、行賄的作法，似受「包公辦案」影響。韓復榘讀書有限，但愛聽他的秘書長張紹堂講水滸傳、三國演義、七俠五義、包公案……之類的事，因而影響他所作所為，自屬不爭事實。

至於傳聞他批評新生活運動說：「蔣委員長提倡新生活，要行人都靠左邊走，那右邊空下來做什麼用啊？」以及說他看見學生打籃球時，許多人搶一個球，斥責校長：「為何不拿辦公費多買些球？一人玩一個，還用得着拚命搶嗎？」恐怕只屬傳聞而已，不一定可靠。不過家兄告訴我

有關韓復榘處置濟南高中鬧學潮一事，則係事實。他派兵把學校四周包圍，關閉學校所有能進出的門，在校院內，令兩個兵抬一個學生，從牆頭一個一個都扔出來，而且只許往前走，不得回頭看，否則一律抓起來用汽車帶走，學生只好四散回家，學潮也就「壽終正寢」。韓復榘怒斥校長無能，他說我帶十幾萬兵，也沒鬧過什麼「兵潮」！你只帶幾千學生，竟鬧「學潮」！那配當校長。以上諸端可見他那「主席頭腦」的「如此」、「這般」了。

放棄守土終被槍斃

「七七」抗日戰爭發生，韓復榘因舊腦筋作祟，再加上小人包圍，竟擅自放棄守土，企圖保存實力，撤向西北之甘肅省，重玩馮玉祥早年內戰故伎。當時我等山東流亡學生，曾目覩他以數也數不清的火車頭，拖着看也看不盡的車廂，由津浦路轉隴海路，西向甘肅省方向急進。適最高當局於開封召開軍事會議，韓復榘亦須參加，或因他已生疑心，而帶手槍旅赴會。車抵開封車站，突有敵機空襲緊急警報，手槍旅不得不離開車站，乘原車向開封以西三十里以外地方去躲警報，韓復榘則另乘會議派來迎接他的專用汽車單獨赴

會。韓復榘甫抵會場，立被逮捕，旋即押解武漢，由鹿鍾麟主持審訊後，判處死刑，執行槍決。

骨軟頭尖臉厚丑角

談到張治中，記得民國三十八年年初筆者在南京，又見過他一次。印象中他已不再是當年「手執皮鞭，身穿德式簇新軍服，左肩掛照相機，右肩掛望遠鏡，足着長統馬靴，望之儼然德國大將」的那種神氣十足了，而是兩鬢斑白，老態已露，惟講話仍巧言令色。同仁竊謂：「和談代表，不會變成靠攏代表吧！」那知竟不幸而言中。有謂張治中的一生，比之歷史上那些「骨軟、頭尖、臉厚、反覆無常」的丑角，有過之而無不及。其「昭彰劣跡」確已到了不勝枚舉之地步：

中原大戰逃之夭夭——據馬少雲回憶錄說：「我與張治中早在民國十九年，中原隴海大戰期間即認識。張率國軍精銳中央教導師，在我右翼擔任防務，防地在歸德以西。不料戰爭一經接觸，張本人即逃之夭夭。張潛逃後，部隊失去指揮中心，隨即潰退。接着連累左翼陳調元所屬之范、阮兩師潰敗。」

淞滬抗日租界發號施令——馬少雲又說：「一二八淞滬抗日之役，張率第五軍馳援。其本人躲在租界內，發號施令，不戰自潰。當時有人贈張「綉花枕頭」、「長敗將軍」等徽號，非無道理。」

火燒長沙嫁罪他人——民國二十七年秋，日軍並未攻至長沙，張治中驚惶失措，竟下令火燒長沙，造成無謂之重大災害。事後又推卸責

任，嫁罪鄧錫等三人。更以擅於「表演」，僅受撤職留任處分而已。有人曾戲贈張一對聯：上聯是「一把大火燒長沙」，下聯是「三顆人頭萬古冤」，橫額為「張惶失措」，可謂絕妙好對。

西北長官籠絡挑撥——馬少雲指稱：「民國三十四年，張治中為西北軍政長官，各方拜訪籠絡，命其第三女公子拜我為義父，對我個人極盡拍捧之能事，對中央未發美援武器裝備給我，表示很不應該。語意之間，頗為我不平，跡近挑撥。」

喪心病狂逼蔣公下野——張守初先生曾說：「民國三十八年元月，先總統蔣公召開國是會議時，雖少數所謂民主人士，要求總統下野，但多數人都繼續蔣公繼續領導。張治中却於會後，單獨去見蔣公謂：『現在大勢已去，無法挽回，舉國都希望和平，你老人家辛辛苦苦半生，也該休息休息了，你出國避難，我們就可與共黨和談了。』蔣公聞言，痛心已極。於是宣佈三十八年一月二十一日引退。」

和談代表調頭附逆——馬少雲還說：「

李宗仁發表張治中為與共黨和談代表時，我曾建議他不可擔任。但他為了藉機向共黨輸誠，建立關係，作為進身之階，仍擔任了和談代表。視其以後和談種種表現，果不出我之所料。三十八年於國家生死存亡關頭，調頭附逆，認賊作父，其人格良心何在?!」

張治中晚年以「西北王」金字招牌，玩弄根本無從「和談」之談和把戲，無非為了怕死。於是卑躬曲膝，達成他那那醉心貳臣、別懷鬼胎的迷夢。果然在國家危急之秋，存亡絕續緊要關頭，搖身一變，認賊作父，作了調頭附逆的叛徒，成為歷史上罕見的降虜敗類。堪稱與張邦昌、秦檜之流，前後比「醜」，古今賽「黑」了。

這位和談大員留在北平，也就未回返南京，而就在共黨的「中央軍事委員會委員」及「西北軍政委員會副主席」等空殼子職位。雖曾派其女公子一再誘惑毛酋，企圖獲得待養且大用，俾不遜當年在國民政府時代之風光。然共黨並不容降虜貳臣竊據要津，張治中終致落寞抑鬱以死，而遺臭萬年。

編輯報告

編者

△蔣慰祖先生「臺灣光復受降回顧」、李海若先生「非華血幹團一頁悲壯史」、陳應彭先生「接念日前刊出，均因寄到稿件較遲，排校不及，又因稿擠，未能在十月二十五日光復節紀念日前刊出，特於本期補刊，敬請作家鑒諒。」
△本期又因稿擠，熊應祥先生「外交工作回憶(四)」以及董中生先生、鍾楊瑞先女士等的大作，均延至下期刊登，敬請讀者期待。
△本誌二五二期十一月號黃天邁「司徒雷登晚年背十字架」十五頁中段五、六行「十一月三十日提返華府，在火車上失去知覺」之誤，特此更正。
△二五二期王覺源先生「華北風雲中的宋哲元」二十五頁第二段十六、十七行應為「蕭仙閣一人，孝敬伯母禮金五萬元」特此更正。